

云霄县人民政府文件

云政综〔2025〕110号

云霄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 启动和平乡西安村村庄规划动态调整的批复

和平乡人民政府：

你乡《和平乡人民政府关于启动云霄县和平乡西安村村庄规划动态调整的请示》（云和政〔2025〕10号）收悉。根据自然资源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经研究，原则同意你乡的请示意见，具体如下：

- 一、同意启动和平乡西安村村庄规划动态调整。
- 二、你乡应严格按照《福建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和《福建省村庄规划编制指南（试行）》要求开展修

编工作，切实保障乡村建设用地需求，严禁违反规划、未批先建、乱占乱建行为。

三、县自然资源局等相关部门要加强对和平乡西安村村庄规划动态调整工作的监督和指导。

此复。

云霄县人民政府
2025年7月29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县委办、县纪委办。

县人大办、县政协办。

云霄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7月29日印发
